

# 发展家庭农场要走规范化建设的路子

范东元

发展家庭农场是我国农业未来很长一段时间的重点和方向,是破解农村“土地撂荒”和今后“谁来种地”、“怎么种地”问题的创新之举,应该全力支持和倾心培育。随着高原特色农业的不断发展,家庭农场在全省悄然兴起,但在发展过程中还存在着认定标准不完善、管理服务制度不健全等问题。笔者认为发展家庭农场必须走规范化建设的路子。

规范家庭农场发展,除了要落实好现有政策,创新激励保障机制,加大支持力度等以外,笔者认为还应从以下三个方面努力。

**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措施。**家庭农场作为“菜篮子”和“米袋子”,处于农产品源头和食品安全的前沿,规范发展十分重要。在具体措施上,要以抓农产品质量安全倒逼家庭农场走规范化发展的路子,从严要求,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。要切实规范家庭农场产前、产中、产后全过程的生产经营行为,健全完善家庭农场登记备案、生产标准化控制和记载、投入品采购和产品销售记录,从而建立起农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可追溯制度,不断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。

**创新经营体制机制。**家庭农场发展到一定程度必然会走向合作经营、

联合经营,以解决单个家庭办不了、办不好、办了不划算的问题。要因势利导,积极鼓励家庭农场加入农民合作社或直接领办合作社,在合作社的统一服务中完善农业生产条件,推广应用先进技术,有效分散家庭农场经营风险和降低生产成本,在提高组织化过程中实现规模经营效益。要鼓励各地发挥比较优势,开发当地资源,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各种经营类型的家庭农场,推行立体种养生态模式,发展种养结合类家庭农场,利用低效闲置土地适度发展休闲类家庭农场。鼓励建设规模化、专业化、社会化程度更高的合作农场,积极发展联合经营类型的家庭农场。

**强化农林部门指导和服务职能。**农林部门作为指导和服务家庭农场的主要职能部门,一要抓好示范性家庭农场创建工作。认真落实好加快发展家庭农场的意见和认定办法。二要搭建齐抓共管平台。建强部门联席会议制度,形成整体合力,对家庭农场的发展做到真心呵护、真金支持。三要完善社会化服务。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,培育多元化、多形式、多层次的农业生产性服务组织,不断优化服务质量。

(作者系曲靖市农业局农艺师)